

# 新生學校財團法人新生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美容造型科實施教育目標與核心能力宣導細則

102.08.07 102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科務會議通過  
102.12.16 102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9 次科務會議修正  
108.04.24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3 次科務會議修正  
(112.05.16 112 年 5 月行政會議修正校名)

、美容造型科(以下簡稱本科)為加強學生對科上教育目標及核心能力的認知,爰訂定「新生學校財團法人新生醫護管理專科學校美容造型科教育目標與核心能力宣導細則」(以下簡稱本細則)。

本科教育目標:培養時尚造型設計、美容保健之實務專業人才。

本科培育學生之核心能力:

- (一) 具備人文美感能力。
- (二) 具備專業服務能力。
- (三) 具備創意設計能力。

四、宣導機制:

- (一) 透過新生說明會使新生能快速理解本科重要的價值觀念並了解本科欲培養之核心能力。
- (二) 將本科重要之資訊放置於本科網站,包含本科教學目標與核心能力、課程規劃及大綱、課程地圖等資訊,供學生進行修業時參考之用。
- (三) 於科務會議上加強宣導教育目標及本科核心,以利各教師於課堂加強宣達。
- (四) 透過班週會由各班導師至班上進行宣導,並以溝通代替教條式的傳授,深化學生認知。
- (五) 不定期實施教育目標與核心能力認同程度之抽樣調查。
- (六) 透過製作溫馨小卡,加強學生對本科欲培養之核心能力的記憶。
- (七) 於教室、走廊等張貼海報強化宣導。
- (八) 實問題卷調查。

五、本細則經科務會議通過後,陳校長核定後公告實施,修正時亦同。